

证券代码：920171

证券简称：志晟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9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10 日以书面、通讯等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穆志刚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乔建明、柯亮亮、王传顺因工作安排等事项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上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50) 和《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